

## **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0年7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淑英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**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**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**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、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6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保证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建立股东与公司核心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的《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7月16日